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时间 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颜耀凡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131,44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8%；股东戴林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8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2 年 3 月 30 日，公司披露了《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颜耀凡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100,0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1.38%；戴林成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不超过 1,586,000 股，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合计不超过 1.99%，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颜耀凡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戴林成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结果的告知函》，颜耀凡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331,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 0.41%，其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过半，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戴林成先生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86,000 股，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99%，其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颜耀凡	5%以下股东	2,131,447	2.68%	IPO前取得：2,131,247股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200股
戴林成	5%以下股东	1,586,000	1.99%	IPO前取得：1,586,000股

注1：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注2：颜耀凡先生、戴林成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亦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颜耀凡	331,000	0.41%	2022/4/22 ~ 2022/7/19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70.00-117.34	23,577,340	1,800,447	2.26%
戴林成	1,586,000	1.99%	2022/5/26 ~ 2022/7/15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65.00-99.59	105,788,006.83	0	0%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2022年3月2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公司拟向共青城志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向宏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其持有的广东锐涂精细化工有限公司70%股权，同时拟向不超

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颜耀凡先生、戴林成先生根据其自身资金需求而进行的，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及减持实施进展，系颜耀凡先生、戴林成先生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剩余减持计划期间内，颜耀凡先生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继续实施以及是否按期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颜耀凡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戴林成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21 日